

學生資料檔案規格

檔案說明：

請使用97-2003版本之Excel匯入

*.xls：特定校務系統所轉出的學生資料檔

項次	欄位名稱	資料最大長度	資料符號/定義	備註
1	身分證統一編號 (居留證/入出境證)	10		請填寫報考國中教育會考時所填寫之身分證統一編號(居留證/入出境證號)。 英文字母大寫、若無請填護照號碼或居留證號。
2	學生姓名	30		靠左連續對齊，姓名長度為兩個中文字者，姓與名間不留空白，欄中資料若有難(造)字，請以■取代。
3	出生年 (民國年)	3	1-999	靠右連續對齊
4	出生月	2	1-12	
5	出生日	2	1-31	
6	年級	2		靠右連續對齊，左側不足長度補 0
7	班級	2		靠左連續對齊，右側不足長度以空白表示(非所有學校皆為數字編班)
8	座號	2		靠右連續對齊
9	報名資格	1	0-2	0/國民中學非應屆畢業生 1/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2/同等學力
10	郵遞區號	6		靠左連續對齊，右側不足長度以空白表示
11	地址	80		靠左對齊，地址中「數字」半形阿拉伯數字表示，欄中資料若有難(造)字，請以■取代。
12	市內電話	14		請加區碼
13	行動電話	10		
14	特種生加分類別	2		參考特種生加分類別代碼表
15	報名費減免身分	1	0-3	0/無 1/低收入戶 2/失業戶子女 3/中低收入戶
16	競賽	3	0.0-7.0	0.0-7.0 分、超過 7 分以 7 分計，級距為 0.5 分
17	擔任幹部	1	0-6	填入擔任之學期數0-6，同一學期擔任班級幹部，小老師、或社團幹部，仍以 2 分採計
18	服務時數	3	0-999	滿 1 小時得 0.25 分
19	服務學習	5	0-15	0-15 分，超過 15 分以 15 分計
20	累計嘉獎	3	0-999	五專優先免試入學不採計。
21	累計小功	3	0-999	
22	累計大功	3	0-999	
23	累計警告	3	0-999	
24	累計小過	3	0-999	
25	累計大過	3	0-999	

項次	欄位名稱	資料最大長度	資料符號/定義	備註
26	日常生活表現評量	1	0-4	五專優先免試入學不採計。
27	肌耐力	1	0、1	
28	柔軟度	1	0、1	
29	瞬發力	1	0、1	
30	心肺耐力	1	0、1	
31	體適能	1	0、2、4、6	
32	多元學習表現	5	0.0-15.0	競賽、服務學習二項合計，最高 15 分超過以 15 分計。
33	技藝教育成績	3	0-100	靠右連續對齊，應採無條件捨去後取整數值登錄。
34	技藝優良	3	0、1、1.5、2.5、3	平均總成績達90分以上得3分；80分以上，未滿90分者得2.5分；70分以上，未滿80分者得1.5分；60分以上，未滿70分者得1分。
35	弱勢身分	1	0-4	0/無 1/低收入戶 2/失業戶子女 3/中低收入戶 4/特殊境遇家庭
36	弱勢積分	3	0、1.5、3	低收入戶採計3分；中低收入戶、失業戶子女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身分1.5分。
37	健康與體育	3	0-100	靠右連續對齊，各領域五學期平均成績應採無條件捨去後取整數值登錄。
38	藝術與人文	3	0-100	
39	綜合活動	3	0-100	
40	均衡學習	2	0、7、14、21	上列三項達 60 分以上得 21 分；二項達 60 分以上得 14 分；一項達 60 分以上得 7 分。
41	家長意見	1	0、1	五專優先免試入學不採計。
42	導師意見	1	0、1	
43	輔導教師意見	1	0、1	
44	適性輔導	1	0-3	
45	其他比序項目 (全民英檢)	2	0-10	
46	合計	4	0.0-30.0	多元學習表現、技藝優良、弱勢身分、均衡學習、適性輔導五項合計，不含其他比序項目積分，級距為0.5分。
47	報名「北區」五專 學校代碼	3	000	五專優先免試入學不採計。
48	報名「中區」五專 學校代碼	3	000	
49	報名「南區」五專 學校代碼	3	000	
50	競賽名稱	200		靠左連續對齊，各比賽項目間以分號【；】區格。
51	其他比序項目	500	無	五專優先免試入學不採計。
52	是否報考 110 年	1	0、1	0/否，1/是

項次	欄位名稱	資料最大長度	資料符號/定義	備註
	國中教育會考			
53	110 年國中教育 會考准考證號碼	9		填寫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 9 碼 准考證號碼。